#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 于2017年4月17日以书面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。本次会议于2017年4月17日在张家 港市锦丰镇沙钢宾馆4楼6号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

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,实际出席董事7名。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何春生先生主持。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 会议作出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,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:

- 1、会议以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。同意选举何春生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,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。
- 2、会议以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》。同意选举王振林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,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。
- 3、会议以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。同意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,各委员会成员具体如下:

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何春生先生、王则斌先生(独立董事)、王振林先生、 钱正先生、杨华先生组成,其中何春生先生担任召集人。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于北方女士(独立董事)、徐国辉先生(独立董事)、 何春生先生组成,其中于北方女士担任召集人。

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徐国辉先生(独立董事)、王则斌先生(独立董事)、 钱正先生组成,其中徐国辉先生担任召集人。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王则斌先生(独立董事)、于北方女士(独立董事)、 王振林先生组成,其中王则斌先生担任召集人。

上述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。期间如有委员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,自动失去委员资格。

4、会议以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 议案》。同意聘任陈瑛女士为公司总经理,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发表了独立意见,《独立董事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》刊登于2017年4月18日的巨潮资讯网

(<a href="http://www.cninfo.com.cn">http://www.cninfo.com.cn</a>) .

5、会议以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。同意聘任王振林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、陆国清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,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发表了独立意见,《独立董事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》刊登于2017年4月18日的巨潮资讯网

(<a href="http://www.cninfo.com.cn">http://www.cninfo.com.cn</a>) .

6、会议以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。同意聘任杨华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,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。

联系地址: 江苏省张家港市锦丰镇沙钢大厦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

联系电话: 0512-58987088

传真: 0512-58682018

电子邮箱: sggf@shasteel.cn

邮政编码: 215625

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发表了独立意见,《独立董事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》刊登于2017年4月18日的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。

7、会议以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

的议案》。同意聘任张兆斌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,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发表了独立意见,《独立董事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》刊登于2017年4月18日的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。

8、会议以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部部长的议案》。同意聘任孙亚红女士为公司内部审计部部长,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。

上述人员简历详见附件。

9、会议以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 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刊登于2017年4月18日的巨潮资讯网

(<u>http://www.cninfo.com.cn</u>); 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刊登于2017年4月18日的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。

# 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;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18日



#### 附件:

## 1、公司董事长简历

何春生先生,汉族,生于1966年1月,中国国籍,无境外永久居留权,本科学历,高级经济师,中共党员。曾任:张家港市锦丰轧花剥绒厂副厂长,张家港市供销总社科技工业科科长,扬子江国际冶金工业园管委会副主任,张家港市锦花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、副总经理、党支部副书记,张家港市化纤厂党支部书记、厂长,张家港市后塍镇农工商总公司副总经理,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、常务副总经理、纪委书记、公司办主任、项目指挥部副总指挥,江苏沙钢集团董事局办公室主任,沙钢集团安阳永兴钢铁有限公司董事长,张家港宏昌钢板有限公司董事。现任:沙钢集团董事局常务执行董事、董事局副主席、副总裁,沙钢集团党委常委,董事局党总支书记,沙钢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执行董事,沙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,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,江苏沙钢集团淮钢特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,江苏永钢集团有限公司董事,张家港市沙钢铜业有限公司董事长,张家港宏兴高线有限公司董事,张家港东方制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,张家港宏昌制气有限公司董事,张家港华沙自动化研究所有限公司监事,沙钢财务有限公司董事。

何春生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,未持有公司股份。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,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,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;也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 3.2.3 条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

## 2、公司副董事长、常务副总经理简历

**王振林先生**,汉族,生于1955年2月,中国国籍,无境外永久居留权,大专学历,高级会计师,中共党员。曾任:江苏清江钢铁厂生产科副科长,江苏省淮阴市冶金工业公司企管办副主任、经理办副主任、财务科副科长、会计处处长,江苏淮钢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、副总会计师、总会计师,江苏利淮钢铁有限

公司上市办副主任、总会计师,江苏沙钢集团董事局副总会计师,江苏沙钢集团淮钢特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、上市办主任,江苏沙钢集团淮钢特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副会长。现任: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、常务副总经理。

王振林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,现持有公司股份 1,400 股。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,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,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;也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 3.2.3 条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

## 3、公司总经理简历

陈瑛女士,汉族,生于1951年3月,中国国籍,无境外永久居留权,高中学历,高级经济师,中共党员。曾任:张家港市钢铁厂全质办副主任、企管办主任、厂长助理,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、总经济师、总工程师办公室主任、生产总调办主任、永新公司综合办主任、润忠公司综合办主任、经济贸易办公室副主任、成本办主任、公司办公室主任、股东委员会常务执行会长、副会长、秘书处秘书长,江苏沙钢集团董事局生产经营部部长、办公室副主任,江苏沙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董事,江苏沙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董事,江苏润忠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。现任: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,张家港玖隆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董事。

陈瑛女士与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,未持有公司股份。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,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,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;也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 3.2.3 条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

#### 4、公司副总经理简历

**陆国清**先生,汉族,生于1963年6月,中国国籍,无境外永久居留权,清 华大学经济管理工程硕士,中共党员。曾任:上海宝钢集团有限公司规划委员会 副主任、资本运营部总经理,上海宝钢集团有限公司国际经济贸易总公司副总经理,上海宝钢资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,上海宝钢集团有限公司上海益昌薄板公司、上海益昌镀锡板公司总经理助理、副总经理,上海宝钢集团有限公司梅山公司副总经理,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,上海梅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。现任: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。

陆国清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,未持有公司股份。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,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,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;也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 3.2.3 条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

# 5、公司董事会秘书简历

**杨华先生**,汉族,生于1979年10月,中国国籍,无境外永久居留权,本科学历,工程师,中共党员。曾任:高新张铜股份有限公司技术部部长助理、证券事务部部长助理,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。现任: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。

杨华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,未持有公司股份。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,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,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;也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 3.2.3 条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

#### 6、公司财务总监简历

**张兆斌先生**,汉族,生于1963年10月,中国国籍,无境外永久居留权,本科学历,高级经济师,中共党员。曾任:淮阴市工商总公司财务科长,淮阴市治金实业公司副总经理、总经理助理、综合办主任、财务科科长,江苏金康实业集团副总经理、总会计师、财务部部长,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,江苏沙钢集团董事局投资部副部长,山东煤焦化投资公司财务总监,山东荣信煤化有

限责任公司董事、财务总监、第一副总经理,张家港市锦丰轧花剥绒有限责任公司董事,沙钢财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、风险管理处处长、稽核处处长,张家港市沙钢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副总经理,鑫瑞特钢有限公司监事,山东铁雄新沙能源有限公司监事,临沂恒昌焦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,山东滕州盛隆煤焦化有限责任公司董事,沙钢集团安阳永兴钢铁有限公司监事。现任: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,江苏沙钢集团淮钢特钢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,张家港玖隆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董事。

张兆斌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,未持有公司股份。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,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,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;也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 3.2.3 条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

## 6、公司内部审计部部长简历

**孙亚红女士**,汉族,生于1972年12月,中国国籍,无境外居留权,大专学历,会计师职称。曾任:张家港过滤设备制造厂财务部出纳会计,高新张铜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助理、副部长,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资金财务部部长助理。现任: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部部长。

孙亚红女士与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%以上 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,未持有公司股份。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,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,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;也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3.2.3条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